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T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保 德 國 際 發 展 企 業 有 限 公 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2)

執行董事辭任及委任 及 授權代表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下列之董事變動：

- (i) 杜家禮先生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根據上市規則下的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及
- (ii) 葛侃寧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於杜家禮先生辭任後獲委任為根據上市規則下的本公司之授權代表，上述各項均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辭任

保德國際發展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之董事（「董事」）欣然宣佈，杜家禮先生（「杜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起辭任執行董事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授權代表，因其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杜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杜先生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衷心感謝杜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葛侃寧先生（「葛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於杜家禮先生辭任後獲委任為根據上市規則下的本公司之授權代表，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下列為葛侃寧先生之履歷詳情：

葛先生，45歲，葛侃寧先生在亞太地區擁有二十年的投資管理經驗。葛先生目前是保德國際發展企業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樺輝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葛先生畢業

於密歇根大學安娜堡分校修讀經濟學和中文。

葛先生在香港生活了大部分時間，並且精通中文。他在投資銀行，資產管理和私人銀行部門擔任過各種高級職位。他曾與多家金融公司合作，包括大和資本市場香港有限公司，VP Wealth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瑞萬通博財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及中國白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其為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股份代號：815）。葛先生在併購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專注於金融，採礦，能源和基礎設施領域。

葛先生目前還擔任Sonora Gold and Silver Corp之非執行董事，其股票在加拿大TSX創業交易所上市。

葛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委任函及與本公司附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委任函及服務合約並無訂明特定服務年期，除非任何一方給予另一方兩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否則其任期將自動續期。根據委任函，葛先生之董事職務須根據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彼亦有權收取每年1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根據服務合約，葛先生有權享有酬金每年2,016,000港元。葛先生之董事袍金及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按照彼之資歷、經驗、彼所承擔之職責水平及當前市況後釐定。根據服務合約，葛先生亦可收取由董事會或其委派之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及其表現所釐定之酌情花紅或其他福利。葛先生之董事袍金及酬金須由董事會按年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佈日期，葛先生 (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券中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與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於過往三年概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佈日期，就委任葛先生而言，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其他資料。

董事會謹此歡迎葛先生加盟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保德國際發展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程民駿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程民駿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蘇家樂先生、許微女士、楊劍庭先生及葛侃寧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廣鎮先生、黃以信先生及林易彤先生。

*僅供識別